

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5月13日，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根据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在现有厂区（舟山市定海区干览镇西码头共建路11号）内建设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用于鱼油车间供热；利用企业内空余土地建设锅炉房，锅炉房建筑面积76.38m²，配置2t/h天然气导热油锅炉一台，供热量为125×10⁴Kcal/Hr或（1460KW/Hr）。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23年8月31日在定海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取得项目备案赋码，项目代码：2308-330902-07-02-189657；2024年4月，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委托浙江舟环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4月28日取得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定海分局的批复《关于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定海分局，舟环定建审〔2024〕7号）。

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于2024年5月4日开工建设，于2025年3月2日完成建设；企业已于2025年3月10日起对本项目进行调试运行，并在网站（网址：<http://www.zjzhouhuan.com/news1.asp?id=1035>、<http://www.zjzhouhuan.com/news1.asp?id=1040>）对完工日期及对调试运行情况延长调试运行情况进行公示。企业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内容包括本项目锅炉房相关。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无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96.5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2 万元。

（四）验收范围

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建设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变动，与环评一致；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判定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 G1 燃天然气锅炉废气，以下简称 G1 锅炉废气。

G1 锅炉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燃天然气导热油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经一根 15m 高烟囱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从现有项目中调配，因此不新增生活污水，本项目亦无生产废水产生。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鼓风机、导热油循环泵、热媒补油泵、燃烧器、空气预热器等。

噪声防治措施如下：（1）合理布局，锅炉房内设备布置在中部；（2）锅炉房内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固定、安装减振基座；风机、泵等设置隔声罩，进出风口采用柔性连接；（3）加强对设备的日常维护与保养，保持良好的润滑状态，以减少异常噪声。

（四）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固废为 S1 废包装桶（HW08 900-249-08）、S2 废润滑油（HW08 900-214-08）；本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从现有项目中调配，因此不新增生活垃圾。

固废防治措施如下：企业现有危废暂存间包含在大洋世家海洋食品加工冷藏物流基地项目建设内容中，大洋世家海洋食品加工冷藏物流基地项目已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取得浙江省舟山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关于大洋世家海洋食品加工冷藏物流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浙江省舟山市生态环境局，舟环建审[2020]4 号），并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通过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上述危险废物暂存于企业现有危废暂存间，危废间位于企业污水处理站南侧，尺寸约为 4m×4m×3m，上述危险废物由舟山市洁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后交由舟山市纳海固体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等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环境风险

建设单位已对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编，修编后预案包括本项目锅炉相关内容，建设单位已编制完成《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5年4月），并于2025年4月23日在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定海分局）完成备案，备案号为330902-2025-018-L。要求根据应急预案中的要求制定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定期开展全体职工的安全风险宣传教育，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2025 年 3 月 14 日~3 月 15 日），由废气监测结果可知，锅炉废气出口浓度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浓度限值中燃气锅炉排放限值，NO_x 排放浓度能够满足 30mg/m³ 要求。

2、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从现有项目中调配，因此不新增生活污水，本项目亦无生产废水产生。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2025 年 3 月 14 日~3 月 15 日），由噪声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根据验收监测数据，本项目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实际总排放量在环评核算量范围内，企业已根据环评要求购买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排污总量，所以本项目可满足总量控制平衡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环境空气

本项目废气经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后，对环境空气无明显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2、地表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从现有项目中调配，因此不新增生活污水，本项目亦无生产废水产生。

3、声环境

本项目噪声经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声环境无明显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通过听取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情况介绍、现场检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评审批意见和环评文件要求的污染控制措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基本齐全，污染物达标排放、环保设施有效运行的验收结论合理，项目无重大变动。项目从设计到竣工验收均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举的问题，验收工作组认为《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的日常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规范各类台账。

2、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定期进行环境应急演练，杜绝事故性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验收负责人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大洋世家（舟山）优品有限公司

